

2018 年山亭区区级“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及市局工作安排，经山亭区财政局汇总，2018 年山亭区区级决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973.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0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78 万元，主要是政法委、广播影视台、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购置了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6.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79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0.22 万元，主要是招商引资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48.7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184.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00.41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184.59 万元，主要是政法委购置一辆机要通信用车 11.79 万元、广播影视台购置一辆其他特殊用车——导播车 123 万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购置十辆电动执法车共 49.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664.1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78.27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9.62 万元，主要是购置了新的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 108.2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1.13 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 48.64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公务接待范围和标

准，进一步压减相关支出。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18年区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数分别为5个、7人次，组团数较上年增加1个，人次数较上年增加2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18年区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为12辆，较上年增加12辆；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03辆，较上年减少8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18年区本级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人次分别为3184批次、28454人次，批次和人次分别较上年减少701、11149次。